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18-028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陈平	独立董事	出差在外	林斌
Jean Jereissati Neto (中文名:吉祥)	副董事长	出差在外	王仁荣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江啤酒	股票代码	0024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维彬	王建灿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号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磨碟沙大街118号	
电话	020-84206636	020-84207045	
电子信箱	zhengquan@zhujiangbeer.com	zhengquan@zhujiangbee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99,030,688.33	1,831,395,445.26	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894,039.27	83,702,931.93	8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786,962.86	33,195,726.49	12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0,408,370.95	181,337,567.02	98.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9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9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2.34%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371,318,302.05	11,304,480,677.35	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91,913,031.85	7,946,685,416.58	0.5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31.98%	707,781,330	0		
INTERBREW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境外法人	29.99%	663,777,210	315,283,880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4%	525,351,354	525,351,354		
永信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12,000,000	0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2号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3%	9,531,016	9,531,01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3%	9,516,200	0		
刘存	境内自然人	0.19%	4,176,83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3,499,904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13%	2,839,800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13%	2,839,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永信国际有限公司是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三者是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公司未获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刘存的股票通过信用证券帐户持有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啤酒生产销售以及啤酒文化产业,中国啤酒行业增速放缓,近年连续负增长。2018年上半年,中国啤酒行业产销量继续下滑,公司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行业激烈竞争,把工作重点放在优化基础管理、强化产销协调、转换增长动能上,实现企业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啤酒销量61.37万吨,同比增长6.63%;实现营业收入19.99亿元,同比增长9.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6亿元,同比增长86.25%。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王志斌

2018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18-032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的疏忽,对全文第六节第二点、摘要第二点第3点“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中,有关股东总数数据有误,具体更正如下:

原文中:公司股东数量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3,328,4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43,030

更正为:公司股东数量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汉明	潘培培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电话	0513-86726006	0513-86726006	
电子信箱	whm@jianghai.com	info@jiangha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3,469,299.51	738,979,107.86	2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435,577.51	88,147,147.56	2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017,436.91	64,816,344.63	2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099,609.17	104,016,309.79	-35.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3	0.1081	24.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3	0.1081	2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6%	2.92%	0.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08,428,985.55	3,847,939,889.25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49,858,297.68	3,115,899,537.23	1.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億威投資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84%	259,584,000	0		
朱祥	境内自然人	10.37%	84,553,846	0	质押	61,749,797
陈卫东	境内自然人	2.25%	18,327,348	13,745,511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9%	15,366,429	0		
陆军	境内自然人	1.55%	12,611,040	9,458,28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12,293,14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8,366,8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2%	7,515,272	0		
邵国柱	境内自然人	0.88%	7,154,784	5,366,088		4,500,000
徐永华	境内自然人	0.78%	6,323,789	4,742,8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903,469,299.51元,同比增长22.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435,577.51元,同比增长24.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149,858,297.68元,同比增长1.09%。

1、较好地把握了电子元件行业较高的景气度机会,推进电容器及其主要材料的产能扩张,在工控应用领域的综合优势进一步彰显;

2、全面、系统、规范地解决了废液的处理回收问题;

3、叠层固态电容器投入建设、薄膜电容器、超级电容器经营发展顺利推进,力争尽早达到预期目标,为公司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公司法定代表人 : 陈卫东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1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报摘要及全文的议案》;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为有效地运用自有资金,支持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向苏州优普提供6,000万元的银行委托贷款,期限12个月,委托贷款利率按商业银行同档次同期贷款利率执行,定价合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赞成票8票(关联董事丁继华回避表决),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该议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原计划建设区域功能规划变化及公司对该项目建设的新设想,公司拟终止实施“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并将账户结余募集资金 52,728,653.89元(含利息)及后续变更前产生的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8年9月7日下午14:30在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5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2018年8月21日上午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钱志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报摘要及全文的议案》;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半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原计划建设区域功能规划变化及公司对该项目建设的新设想,公司拟终止实施“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并将账户结余募集资金 52,728,653.89元(含利息)及后续变更前产生的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7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年8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因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故此议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有关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优普”)提供委托贷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1、委托贷款金额、来源及期限

公司为有效地运用自有资金,支持苏州优普生产经营,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向苏州优普提供6,000万元的银行委托贷款,期限12个月,委托贷款利率按商业银行同档次同期贷款利率执行,定价合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贷款主要用途

公司向苏州优普提供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生产所需的流动资金。

3、贷款利率

在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与苏州优普结算贷款利息。

4、审批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苏州优普提供的委托贷款利率按商业银行同档次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二、贷款接受方基本情况

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10月10日 ,注册资本8,787万元,注册地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大道1618,经营范围:生产金属化膜电容器、平贴式电容器等,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法定代表人:丁继华。股权结构:南通新江海动力电子有限公司拥有股权8,787万,占注册资本的100%;

截至2018年7月30日,优普电子的资产总额为13,275.78万元,负债总额为20,523.76万元,净资产为-7,247.9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54.60%;实现营业收入5871.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39%;实现净利润-178.98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3.93%。(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苏州优普出现财务困境、现金流转困难,没有出现破产、清算及其他严重影响还款能力的情形。

三、提供委托贷款的原因

公司向苏州优普提供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四、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控股孙公司苏州优普发展,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向苏州优普提供6,000 万元的银行委托贷款,使用期限12个月,委托贷款利率按商业银行同档次同期贷款利率执行,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在提供委托贷款的同时,积极跟上述公司的生产经营变化,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该笔资金的安全。

此议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独立董事意见

1、为支持公司控股孙公司苏州优普发展,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向苏州优普提供6,000 万元的银行委托贷款,使用期限12个月,委托贷款利率按商业银行同档次同期贷款利率执行,定价合理,没有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3、同意公司为苏州优普提供委托贷款。

此议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本公司累计提供委托贷款金额

截止 2018年8 月23日,公司累积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14,000万元。详细如下表:

资助对象	资金来源	资助金额	审批程序	归还情况
凤翔海源储能材料有限公司	自有	3,000万元	四届一次董事会	未到期
荣生电子有限公司	自有	4,500万元	四届一次董事会	未到期
南通海润电子有限公司	自有	1,500万元	四届一次董事会	未到期
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自有	5,000万元	三届二十三次董事会	未到期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四届六次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8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为: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

2、变更投向及金额: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52,728,653.89元(含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股份”或“公司”)于 2018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的实施,并将募集资金 52,728,653.89元(含利息)及后续变更前产生的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一、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0]1229号《关于核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定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50元,募集资金总额8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179.1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77,820.85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9月20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验字(2010)8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 2018 年 8 月23 日,公司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银行账号/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投资募集资金金额	利息收入	剩余募集资金	项目进展	变更金额占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	公司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	515759175359/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专户	4,940	220.07	552.94	5272.87	终止	6.43%

三、拟终止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项目名称

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

(二)项目计划投资情况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4,940万元建设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该项目建成后,用于公司内部使用,不会对外出租、转让或其他经营性使用。该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资产重组。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1099号

4、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

项目总建筑面积12,000㎡,建设产品研发与实验中心、检测保障中心、产品展示中心、营业片区管理服务中心、接待中心、信息中心、多功能会议厅、行政办公区,购置相关仪器和设备。

5、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建设期约为18个月,自2011年9月至2013年3月

6、投资估算:4,940万元。

7、资金来源:拟使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超募资金。

截止目前,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52,728,653.89元(含利息)。

(三)终止该募投项目的原因

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原计划建设区域功能规划变化及公司对该项目建设的新设想,公司拟终止实施“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

四、终止该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实施“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将暂时减少非经营性资金投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可以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五、该募投项目终止后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公司本次拟终止“研发、营销、行政中心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2,728,653.89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上金额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待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公司承诺如下:

1、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已到账一年以上。

2、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影响其他项目的实施。

3、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从事风险投资的情况,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公司将不从事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终止的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内部决策程序

1、公司已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超募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确认,同意公司进行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并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52,728,653.89元(具体金额以实际划款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长远经营发展战略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一定变化的情况下做出的相应调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有利于资源的合理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所做的调整,本着对股东利益负责、对公司利益负责的原则所作出的慎重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南通江海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尚待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政策、法规规定。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不存在侵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项目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附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四届六次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9

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18年9月7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7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6日-2018年9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7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6日15:00-2018年9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4、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3日(星期一)

5、出席对象

(1) 截止2018年9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2、《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以上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全部下述两个议案	√
1.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 登记时间:2018年9月5日(星期三) 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6. 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号:226361

联系人:王汉明、潘培培

会议联系电话:0513-86726006 ;传真:0513-86571812

7.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484”,投票简称为“江海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序号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全部下述两个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1.00
2	《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年9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9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法定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性质(限售股或非限售流通股):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授权委托书的签发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8年9月7日召开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依据本授权委托书下表所示的投票意见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同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全部下述两个议案	√			
1.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优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2.00	《关于终止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

1、(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18年9月6日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